

議員姓名： 黃英豪

登記日期： 28.11.2023 15:34

第5類 — 海外訪問

5. 你或你的配偶有否因你是立法會議員的關係或由於你是立法會議員的身份，到海外訪問，而訪問的費用並非悉數自付或由本港的公帑支付？

有 否 (請在合適空格內劃"✓"號)

若有的話，請在下面表格內提供詳情。

詳細資料

贊助人姓名	香港再出發大聯盟 (非牟利團體)
訪問日期	18/11/2023 至 21/11/2023
訪問的國家／地方	阿聯酋 (杜拜及阿布扎比)
訪問目的	為推動香港積極參加一帶一路中東地區建設，作相關考察
參加訪問的理由	為更好地做到說好中國故事，說好香港故事，透過這次出訪中東的機會，向當地的重要持份者，介紹香港及祖國的最新發展狀況，期望能為香港和中東之間，建立更強經濟貿易關係。
收受利益的性質(請註明有關利益是否與提供旅費、住宿及／或膳宿津貼有關)	提供當地住宿，往返交通(自費升艙)

- 註: (a) 議員應向配偶查詢所需資料，以便登記有關海外訪問的利益。
(b) "海外訪問"包括所有在香港以外的訪問。
(c) 屬於這類別的利益應在訪問結束後14天內登記。